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43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世光电	股票代码	0029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边瑞群	彭冰	
办公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越岭路 288 号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越岭路 288 号	
传真	0412-5211729	0412-5211729	
电话	0412-5218968	0412-5218968	
电子信箱	yesdongban@yes-lcd.com	yesdongban@yes-lc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专注于光电显示产业，深耕液晶显示器和电子纸显示模组两大主导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定制化液晶显示器及电子纸显示模组等光电显示产品，包括单色液晶显示器、TFT 液晶显示器、电容式触摸屏模组、黑白及三色电子纸显示模组等，公司坚持细分市场定制化策略，小批量，多品种，深度参与客户产品的研发设计，紧跟市场变化及需求，积极开展前沿技术的研发，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方位的设计、生产服务。

公司拥有单色液晶显示屏生产线、单色和 TFT 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线、电容屏产品生产线以及电子纸显示模组生产线，并朝着自动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工控仪表、医疗仪器、白色家电、汽车显示、液晶光阀、智慧零售、智慧公交和智慧办公等领域，

产品远销美国、欧洲、日本、韩国及中国大陆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电子纸显示模组的生产与销售。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符合自身发展需要和行业经营特点。

公司专注于液晶显示器件和电子纸显示模组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由于所处行业具有明显的定制化生产特点，公司的经营模式均围绕该特点形成。

1) 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订单的排产情况进行原材料采购，根据原材料的通用性不同，采购模式略有差异。对于通用性原材料，公司一般逐月向供应商下订单，订单数量根据生产需求、安全库存量及目前库存量确定；对于专用性原材料，公司一般以近期排产的订单需求为基础，结合交货期情况进行采购。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导电玻璃、液晶、偏光片、TFT 面板、背光源、液晶驱动 IC，以及电子纸膜片、电子纸显示背板、电子纸驱动 IC 等。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依托 ERP 系统，根据客户的订单采购相关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为防止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密切关注核心原材料价格变化趋势，并根据客户需求提前安排库存。

公司制订了《材料物资采购管理规定》、《采购控制程序》、《仓储管理控制程序》、《进货检验控制程序》、《外部供方管理控制程序》等制度，严格控制供应商的筛选程序和原材料采购行为。对品质入库检验判定不合格的原辅材料，采购部将根据《不合格来料处理规定》要求供应商进行纠正预防和改进。公司重视对供应商的选择，对质量、品牌、价格、付款方式等因素权衡考量，逐年对供应商合作情况进行跟踪评比，并对供应商进行分类管理及评审，与综合实力较强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加深合作。

2)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为“订单生产”模式，生产过程呈现小批量、多品种及定制化的特点。产品的设计、生产及质量控制环节皆围绕定制化特点开展。

为满足客户的供应要求，公司各部门通过 ERP 系统信息化管理生产各项流程。市场部接到客户订单信息后，通知计划部做合同评审，采购部回复材料采购交期，制造部回复生产交期，设计部、工艺部、品质部负责样品交期。合同评审通过后，将订单中设计参数、原材料类型、产品数量等信息录入 ERP 系统工单。制造部根据工单领取原辅材料，按照作业指导书进行生产，品质部、工艺部对生产过程的质量进行验证和控制。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设计团队，熟悉液晶显示器制造技术及各类应用产品的显示解决方案。针对每个客户对不同产品的个性化需求，技术人员通过自主研发，与客户技术交流等方式，快速准确把握客户的产品需求，将客户产品构想转化成液晶显示器制造方案，并试制样品供客户检测。

在产品设计的同时，公司不断优化设计流程，对产品设计进行模块化管理，从而有效节省了设计资源，并对产品设计方案中的物料进行标准化，以降低供应链管理难度及物料采购、库存成本。

公司高度重视质量控制，对产品质量控制从产品设计开始，涵盖物料采购、生产过程管理、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测、出货质量抽检等环节，确保产品设计合理、生产设备调试准确、生产工艺到位，以提升产品质量。公司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技术、购置更精良的设备等方式提升产品一次性合格率。对于经客户检测不合格产品，公司亦制订了相应的返修服务流程，确保公司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

3)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主要客户分为两大类：生产厂商和技术服务商。该分类只是从客户的经营特点进行区分，对公司的生产销售没有实质性影响。

公司对两类客户采取的销售模式无本质区别，均为买断式销售，不存在经销或代销的情况。生产前，公司会与客户签订买断式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销售价格、数量、发货日期、支付条款、送货方式等条款。公司根据客户的采购订单，安排原材料采购、订单生产及产品交货。

（3）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内的“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行业。随着新型显示产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显示面板生产基地，显示产业的发展也进一步推动了我国加速进入以数字化、智能化、信息化为特征的新工业时代。显示器件作为人工智能交互入口，在 5G 技术、AR/VR、裸眼 3D 等领域前景广阔。

液晶显示器以其高画面品质、低重量、低功耗、低成本的特点，成为显示技术的主流显示方式，并广泛应用于信息化时代的各类人机交互界面，包括工控、医疗、车载、工业物联网、互联网、白色家电、智能办公、金融器具等众多领域。

在我国及全球大力提倡“双碳”战略的时代背景下，电子纸显示产品以其超低功耗、节能、护眼等优良特质，被工信部作为新型显示技术列入国家级前瞻性产业布局。电子纸顾名思义是一种类纸性电子显示模式，人们可以实现像纸一样的阅读体验和舒适，超薄轻便，不伤眼。电子纸显示模组越来越多的被应用于智慧城市、智慧教育、智慧零售、智慧医疗、智慧物流、智慧办公等应用领域，显爆发式增长。

在此情况下，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竣工并投入使用，势必带来公司产品质量的提高和产能、产销的提升以及产品市场应用领域的进一步扩大，进而大幅提高公司的营收规模和盈利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052,483,485.78	988,626,638.02	6.46%	917,316,29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3,304,354.49	836,655,250.19	-0.40%	793,124,737.50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610,415,193.53	464,285,227.44	31.47%	447,133,90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77,136.30	86,258,912.69	-46.70%	81,236,33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436,334.81	52,655,411.24	-47.89%	72,375,33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87,052.08	62,209,413.44	-316.83%	55,119,024.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0	0.520	-46.15%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0	0.520	-46.15%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3%	10.59%	-5.06%	12.1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7,139,591.42	138,868,272.40	167,351,514.38	187,055,81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27,610.45	10,101,781.19	14,405,602.74	8,542,14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26,864.84	2,482,997.44	8,326,187.36	6,600,28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88,344.62	-26,005,466.79	-12,118,610.60	-71,974,630.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 通股股东总 数	12,797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14,555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亚世光电（香 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6.65%	60,223,50 0	60,223,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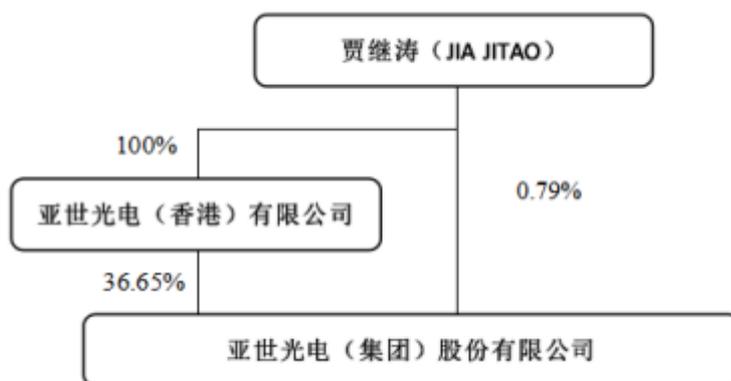
边瑞群	境内自然人	13.85%	22,761,000	17,070,750		
林雪峰	境内自然人	12.71%	20,879,983	16,144,637	质押	5,200,000
解治刚	境内自然人	8.46%	13,909,500			
陈家琼	境内自然人	1.10%	1,812,960			
JIA JITAO	境外自然人	0.79%	1,299,975	974,981		
邬凌云	境内自然人	0.26%	420,1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24%	390,803			
林新	境内自然人	0.19%	306,955			
曾向君	境内自然人	0.16%	262,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亚世光电（香港）有限公司、边瑞群、林雪峰、解治刚、JIA JITAO 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名称变更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经公司2021年1月27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成立集团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0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经公司2021年5月19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以公司总股本164,3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9,302,000元，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事项

经公司2021年9月13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并经公司2021年8月25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了职工代表监事，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组织机构调整事项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需求，进一步完善组织机构职能，提升综合运营水平及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2021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

2021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细分市场定制化光电显示组件生产线项目”中电子纸业务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子公司奇新光电，并使用该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3,750万元向子公司奇新光电实缴注册资本。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将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为合资经营方式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奇新光电基于其整体战略发展考虑，拟进行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将“细分市场定制化光电显示组件生产线项目”中电子纸业务的实施方式变更为合资经营。其中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470万元认购奇新光电新增的3,470万股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裁JIA JITAO先生以100万元认购奇新光电新增的100万股股份，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边瑞群女士以100万元认购奇新光电新增的100万股股份，公司董事、副总裁林雪峰先生以100万元认购奇新光电新增的100万股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耿素芳女士以30万元认购奇新光电新增的30万股股份，公司监事黄昶先生以38万元认购奇新光电新增的38万股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那松先生以20万元认购奇新光电新增的20万股股份，公司财务总监贾艳女士以38万元认购奇新光电新增的38万股股份，其他境内外投资者（除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外的认购主体）合计以1,904万元认购奇新光电新增的1,904万股股份。亚世光电（鞍山）有限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2021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对奇新光电的直接持股比例变更为66.85%，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变更为78.43%，公司仍为奇新光电的控股股东，奇新光电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